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8-140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洪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洁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018,461,117.35	55,627,409,851.44	1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090,029,641.57	18,379,551,149.85	9.3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834,362,372.24	76.78%	45,183,231,285.84	6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7,802,020.90	-4.15%	2,010,786,416.62	-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8,241,837.52	-9.30%	1,979,277,643.64	-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5,807,237.31	73.97%	3,906,023,960.45	24.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77	-4.15%	0.9368	-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77	-4.15%	0.9368	-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2%	-0.71%	11.23%	-1.7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64,163.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49,445.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601.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54,239.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91,905.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48,292.88	
合计	31,508,772.9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8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35%	415,444,140	111,864,004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4%	224,055,772		质押	224,030,908
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9%	128,508,261		质押	127,310,061
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9%	75,000,000		冻结	9,970,12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汇利1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2%	41,27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0%	38,664,50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六度元宝8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39%	29,864,008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	27,011,952			
共青城新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23,544,557		质押	7,508,98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3%	22,083,188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3,583,136	人民币普通股	303,583,136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224,055,772	人民币普通股	224,055,772
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	128,508,261	人民币普通股	128,508,261
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	7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汇利1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41,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7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664,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64,50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六度元宝8号私募投资基金	29,864,008	人民币普通股	29,864,008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7,011,952	人民币普通股	27,011,952
共青城新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544,557	人民币普通股	23,544,55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083,188	人民币普通股	22,083,1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注:中泰集团于2016年8月16日非公开发行了以所持中泰化学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的可交换债券("16中泰EB"),中泰集团持有中泰化学的100,000,000股股份存放在"16中泰EB"的质押专户中,截止2018年9月30日,该质押专户累计换股36,923,485股,剩余63,076,515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604,484,611.87	4,507,139,316.51	2,097,345,295.36	46.53%	主要是本期提前准备资金印还下季度到期借款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7,220.00	-	2,807,22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公司持仓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期加所致
预付款项	5,598,773,480.96	3,039,125,222.32	2,559,648,258.64	84.22%	主要是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734,227,532.36	509,159,087.23	225,068,445.13	44.20%	主要是本期按政策计提补贴及增加合并范围所致
存货	3,670,763,613.68	2,775,438,669.25	895,324,944.43	32.26%	主要是期末提前备储原材料及贸易存货所致
在建工程	5,577,702,418.16	2,727,122,381.98	2,850,580,036.18	104.53%	主要是合并范围增加及子公司在建项目投计划实施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37,135,063.30	102,543,484.19	34,591,579.11	33.73%	主要是本期支付融资租赁手续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0,220,330.74	479,698,586.98	220,521,743.76	45.97%	主要是本期融资租赁直租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33,875.00	-133,875.00	-100.00%	主要是期货平仓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611,833,409.07	6,586,666,882.80	2,025,166,526.27	30.75%	主要是本期自开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481,111,541.59	1,351,610,778.53	1,129,500,763.06	83.57%	主要是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93,174,708.76	637,348,860.70	-444,174,151.94	-69.69%	主要是本期发放薪酬所致
应付债券	4,886,000,000.00	2,797,034,138.38	2,088,965,861.62	74.69%	主要是本期发行公司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3,173,922,249.07	1,882,916,068.67	1,291,006,180.40	68.56%	主要是本期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825,649.17	-8,623,012.78	10,448,661.95	-121.17%	主要是本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按准则确认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32,704,391.97	21,493,539.12	11,210,852.85	52.16%	主要是本期计提高危安全生产专项基金暂未使用所致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5,183,231,285.84	26,888,632,090.58	18,294,599,195.26	68.04%	主要是本期产品销量上升、售价上涨,以及开展多种经营业务所致
营业成本	39,341,570,695.59	21,245,018,401.55	18,096,552,294.04	85.18%	主要是本期产品销量上升、成本上涨,以及开展多种经营业务所致
研发费用	21,529,956.13	7,993,413.76	13,536,542.37	169.35%	主要是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831,241.36	22,924,476.64	-38,755,718.00	-169.06%	主要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5,188,694.55	18,238,460.51	-13,049,765.96	-71.55%	主要是本期联营企业亏损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3,875.00	-	133,875.00	100.00%	主要是本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按准则确认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6,670,520.43	2,551,287.28	4,119,233.15	161.46%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处理土地出资所致
营业外收入	7,783,844.47	16,099,395.11	-8,315,550.64	-51.65%	主要是上年同期无法支付的往来款项增加营业外收入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944,441.32	82,689,187.04	-68,744,745.72	-83.14%	主要是本期计提营业外支出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89,284,933.29	47,563,104.19	41,731,829.10	87.76%	主要是控股子公司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变动原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7,459,142.67	1,323,573,361.33	913,885,781.34	69.05%	主要是本期提前准备资金印还下季度到期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18年1-9月公司某计生产聚氯乙烯树脂(PVC)133.17万吨(含糊树脂),生产烧碱(含自用量)92.76万吨,粘胶纤维37.81万吨,粘胶纱22.70万吨,电石196.12万吨,发电55亿度。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打造氯碱化工上下游一体化产业基地,扩大粘胶纤维、粘胶纱产业规模,推进现代煤化工基地项目建设。托克逊能化30万吨/年高性能树脂产业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中的土建施工、设备安装、地下管网施工、管廊架施工等完成总体进度的1/3,现场施工按计划进度稳步推进;天雨煤化500万吨/年煤分质清洁高效综合利用一期项目120万吨/年兰炭装置兰炭炉、工艺设备、工艺管道安装已施工完毕,目前正在进入管道、设备防腐保温施工,辅助工程中荒煤气脱硫装置、荒煤气制氢装置、加氢装置、公用工程设施等按计划逐步完成;阜康能源15万吨/年烧碱项目已完成主体结构工程,氢气及氯化氢合成厂房、氯气处理厂房、二次盐水及电解厂房等安装完成,36kV变电所屋、外内管架等安装完成90%;阿拉尔塔图达纤维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纤维素纤维项目中的一条生产线一次性开车成功,产出产品,另一条生产线于2018年9月中旬进行试生产。目前阿拉尔富丽达拥有年产34万吨粘胶纤维的生产能力,完成公司在南疆地区粘胶纤维的产业布局,上述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

1.经公司六届十六次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延期的议案》,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于2018年3月17日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已召开股东大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为止。除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保持不变。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在中国证监会审核中。

2.2018年2月28日,公司与参股公司阜康市灵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灵山焦化")股东新疆能翔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翔物流")签署《关于阜康市灵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框架协议》,就重组灵山焦化,加快灵山焦化全资子公司阜康市西沟煤焦有限责任公司恢复生产,盘活存量资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达成重组框架协议,约定由公司以股权转让方式受让能翔物流持有的灵山焦化2%股权。详细内容见2018年2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签署《阜康市灵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为加快西沟煤焦恢复生产,能翔物流决定引进具有相关煤矿管理经验的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负责具体的经营管理,改变连续亏损的局面,能翔物流将其所持灵山焦化5%股权赠与给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并签署了相关协议,因此公司终止灵山焦化的股权重组工作。公司仍持有灵山焦化49%股权,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持有其5%股权,能翔物流持有其46%股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8年03月17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阿拉尔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纤维素纤维项目	2018年08月31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阿拉尔市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纤维素纤维项目投产运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
阜康市灵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重组项目	2018年02月28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签署《阜康市灵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6.34%	至	10.31%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25,000	至	265,0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02,311.6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原材料价格上涨,公路标唯运输、冶超限载造成公路运费上升; 2.因市场价格等经营环境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业绩预测风险。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期货	40,023,346.54	133,875.00	2,807,220.00	202,571,406.03	218,627,113.20	30,433,523.72	2,807,220.00	自有资金
合计	40,023,346.54	133,875.00	2,807,220.00	202,571,406.03	218,627,113.20	30,433,523.72	2,807,22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7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7月10日在"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8-0012)
2018年8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8月17日在"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8-0013)
2018年8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8月29日在"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8-0014)
2018年9月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9月5日在"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8-0015)
2018年9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9月13日在"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披露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8-0016)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洪欣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8-136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对外担保基本情况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根据生产经营业务需要,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额度,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序号	融资机构	授信额度(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1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75,000	1年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担保和新疆中泰矿冶有限公司抵押担保
合 计		75,000		

注:1、贷款利率、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中泰化学担保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新疆中泰矿冶有限公司抵押担保指用新疆中泰矿冶有限公司位于阜康市产业园东区,西沟路以东工业用房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评估价值95,465.92万元;

4、是否贷款视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经营需求而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和担保金额。

2.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序号	融资机构	授信额度(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1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年	中泰化学担保
2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25,000	1年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担保和新疆中泰矿冶有限公司抵押担保
合 计		35,000		

注:1、贷款利率、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中泰化学担保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新疆中泰矿冶有限公司抵押担保指用新疆中泰矿冶有限公司位于阜康市产业园东区,西沟路以东工业用房房地产进行抵押担保,评估价值95,465.92万元;

4、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银行承兑汇票;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其子公司新疆威振石化有限公司阜康加油站;

5、是否贷款视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经营需要而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和担保金额。

3.北京中泰齐力国际科贸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序号	融资机构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1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400	1年	中泰化学担保
合 计		14,400		

注:中泰化学担保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情况

序号	融资机构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疆分行	60,000	1年	中泰化学担保
合 计		60,000		

注:1、贷款利率、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中泰化学担保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是否贷款视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经营需要而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和担保金额。

5、新疆天通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情况

序号	融资机构	申请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万元)	期限	担保方式
1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年	中泰化学担保
合 计		10,000		

注:1、保证金比例30%;

2、中泰化学担保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74,034.1572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冯斌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益民西街1868号

主营业务:聚氯乙烯树脂、离子膜烧碱的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8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1,258,437.73万元,负债总额为538,343.48万元,净资产为720,094.2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2.78%(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631,816,392	97.71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525,180	1.97
新疆三联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0.21
乌鲁木齐国经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0.11
合计	4,740,341,572	100.00

2、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8,744.75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芸华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39号1206室

主营业务:煤炭批发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国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8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1,525,858.65万元,负债总额为1,002,237.31万元,净资产为523,621.3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5.68%(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北京中泰齐力国际科贸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北京中泰齐力国际科贸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岩峰

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城关街道农林路1号

主营业务: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化工产品、石油制品。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8年6月30日,资产总额57,754.88万元,负债总额46,926.55万元,净资产10,828.33万元,资产负债率81.25%(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北京中泰齐力国际科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4、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肖国英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39号

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8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141,394.57万元,负债总额为134,026.06万元,净资产为7,365.5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4.79%(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5、新疆天通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新疆天通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金国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阜康市甘河子镇东大桥(8区2段)

主营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物业管理;国内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等。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8年6月30日,资产总额51,841.51万元,负债总额46,713.44万元,净资产5,128.0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0.1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新疆天通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与金额:

(1)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75,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由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和新疆中泰矿冶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2)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1年,由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3)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申请25,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由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4)北京中泰齐力国际科贸有限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4,4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由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5)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向国农业发展银行新疆分行申请60,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年,由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6)新疆天通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额度,期限1年,由中泰化学提供保证担保。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702,090.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2.61%。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60%。若本次担保全部发生,公司累计对外担保1,896,490.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3.18%,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4.09%。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二)公司六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决议;

(三)新疆华泰重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泰齐力国际科贸有限公司、新疆中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天通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6月30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8-137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下属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转让下属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概述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为促进主业发展,聚焦煤化工、石油化工、生物化工的发展方向,同时加快推进公司再融资审核进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香港公司")拟将持有的新疆中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和上海欣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浦保理公司")全部股权进行转让。中泰化学将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欣浦保理公司的各51%股权均转让给新疆中泰高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高铁");中泰香港公司将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欣浦保理公司的各49%股权均转让给ZHONG TA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SG)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

中泰高铁和新加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泰集团")控股子公司,故此次股权转让行为构成关联交易。2018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在关联董事王洪欣先生、帕尔哈提·买买提依明先生、李良甫先生、梁斌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权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股权转让所有手续。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新疆中泰高铁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中泰高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洁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北五路236号7楼

主营业务:铁路集装箱运输;铁路普通货运;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仓储服务;货物包装;集装箱货物的拆拼箱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商业;高铁投资;代理报关、报检业务;装卸服务等。

新疆中泰高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万股)	股权比例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600	51%
乌鲁木齐高铁权组综合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400	49%
合计	60,000	100%

截止2018年6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92,400.16万元,负债总额32,288.48万元,净资产60,111.68万元,2018年1-6月营业收入38,683.21万元,净利润111.6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ZHONG TA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SG) PTE. LTD.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ZHONG TA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SG) PTE. LTD.

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9,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新加坡

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

ZHONG TA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SG) PTE. LTD.为新疆中泰高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新疆中泰高铁股份有限公司和ZHONG TAI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SG) PTE. LTD.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泰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中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22.84%的股份,公司董事长王洪欣先生担任中泰集团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三、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新疆中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中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彭江玲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心黄金口岸国际贸易城黄金口岸商贸城四楼4140号

主营业务: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信设备、医疗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机械设备及其附带技术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杠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

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
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490,000,000	49.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注: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上海欣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欣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洁

注册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环龙路65弄1号

主营业务:从事与本公司受让的应收账款相关的应收账款融资、销售分账户管理、应收账款催收、坏账担保。

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0	51.00
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98,000,000	49.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注:中泰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以2018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对融资租赁公司和欣浦保理公司进行审计、评估,评估方法以资产基础法评估和收益法评估,最终选取评估值较高的金额作为转让价格的确定依据。转让完成后,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将不再持有融资租赁公司和欣浦保理公司股权。

(一)融资租赁公司

1.审计、评估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新疆中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8]01480066号),截止2018年7月31日,融资租赁公司资产总额668,057.32万元,负债528,110.13万元,净资产139,947.19万元,营业收入244,800.82万元,净利润11,780.64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新疆中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8]第1556号),截止2018年7月31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净资产账面价值139,947.19万元,评估值139,946.54万元,评估增-0.65万元,增值率-0.000464%;收益法评估结果为:净资产账面值139,947.19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141,638.74万元,评估增值1,691.55万元,增值率1.21%。最终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被评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即141,638.74万元。

根据评估报告,经各方协商同意,最终转让方案为:以2018年7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融资租赁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利润分配完成后,剩余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确定股权转让价格,即收益法评估结果(141,638.74万元)-未分配利润(37,124.90万元)=104,513.84万元。

中泰化学将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51%股权以53,302.06万元为受易对价转让给中泰高铁,中泰香港公司将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49%股权以51,211.78万元为交易对价转让给新加坡公司。

(二)欣浦保理公司

1.审计、评估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海欣浦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8]01480064号),截止2018年7月31日,欣浦保理公司资产总额30,521.58万元,负债9,857.99万元,净资产20,663.59万元,营业收入904.26万元,净利润-339.09万元。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新